

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教学大纲

课程编号：	0701062	课程性质：	通识课
学时/学分：	36/2.0	适用专业：	全校本科生

一、课程简介

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是中宣部、教育部规定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系列中的首门课程，是适应大学生成长成才的需要，帮助大学生正确地认识人生理论与实践的崭新课程，它与其他三门必修课一起，形成结构合理、功能互补，相对稳定的课程体系，共同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重任。本课程的基本内容和主要目的是：综合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、观点和方法，以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道德观和法制教育为基本内容，在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上，对当代大学生面临和关心的实际问题予以科学和有说服力的回答，促进大学生自觉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引导大学生形成崇高的理想信念，弘扬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，确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自觉加强道德修养，不断增强学法守法的自觉性，以全面提高大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，使大学生成长为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。

二、教学目的与要求

根据中央关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的要求，“基础”课的教学目标是：针对大学生成长过程中面临的理想信念、价值取向、诚信意识、社会责任感、艰苦奋斗、团结协作和心理健康等问题，提高法律意识，教育大学生知法、懂法、学法、用法，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和法律的权威，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、道德观和法制观，提高自身修养，将大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，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新人。上述教学目标，是从事“基础”课教学工作的教师都应当明确的。在具体的教学活动中，每一单元的教学也都应有具体的教学目标。具体的教学目标与课程的教学目标原则上是一致的，具体的教学目标应当反映和贯彻课程的教学目标，使课程的教学目标渗透于每一堂课的教学过程中。

三、教学重点与难点

本课程的重点主要有三个方面：（一）政治性。课程坚持马克思主义为指导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，以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为目标。（二）思想性。课程通过人文知识和法律知识的传授和理论讲解，强化大学生的道德与法律意识，提高大学生理论思维能力和明辨是非能力。（三）实践性。“基础”课直接面对大学生人生发展中的现实问题，其应用实践性教育的特点非常明显，是一种将政治信仰、人生观念融入生活实践的教育。本课程的难点主要在于：结合我校学科特色，注重绿色生态、环保理念的教育，提高学生的道德素养和法律素质。课程致力于“化理论为方法，化理论为德性”的教学理念，培养学生“知行一致”的道德实践能力和法律行为能力。

四、教学方法与手段

教学中注意思想性和教育引导性，既要联系大学生关心和困惑的现实问题，又要尽可能根据大学生的思想实际和心理接受特点组织教学，避免概念化的说教，将思想道德教育的理念寓于朴素而又美丽、激情而又诙谐、理性而又形象的教学过程中，适当采用设问、对话、论辩、案例分析、表演情景剧等教学形式，提高思想道德教育和法律教育的生动性和吸引力，提高教育的有效性。

五、教学内容、目标与学时分配

章节教学内容	教学目标（对知识和能力理解、掌握、了解等要求进行描述）	学时分配
绪论	理解课程的意义与目的；初步引导学生理解大学生所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；理解时代新人所承担的民族复兴之历史使命。	3
第一章 人生的青春之问	学习人生观的概念、人生与社会之间的辩证关系；理解什么是高尚的人生追求、人生价值的评价标准是什么；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反对错误的人生观。辩证对待人生矛盾。	6
第二章 坚定理想信念	理解崇高的理想信念所包含的内容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；引导学生认识个人理想和社会理想的统一。	6
第三章 弘扬中国精神	理解新时代大学生正确的爱国方式；借助案例与资料讨论如何爱国才是行之有效的；分析、理解大学生如何践行改革创新的时代精神；讨论如何将改革创新落到实处。	6
第四章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	讲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；如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各个阶层的集中体现；引导学生思考怎样扣好人生的扣子；大学生如何用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	3
第五章 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	理解道德的定义、功能、作用 and 变化发展；了解中华传统美德、中国革	6

	命道德和人类优秀道德成果的核心内容；理解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原则；学习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；学习榜样的力量，践行的重要、知行合一。 理论的基本问题和主要内容。	
第六章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	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的特征和运行、宪法的基本知识，了解宪法规定的权利与义务、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；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制道路的原因与具体方法；如何在自身阶段培养法治思维与理念，并在实际中维护法律权威；借助案例以及具体内容，重点讲解我国社会主义刑法与民法相关条例与具体应用。	6

六、考核方式及成绩评定

1. 考核方式：机考。

2. 考试成绩评定：总成绩由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构成，其中平时成绩（作业、实践教学论文、考勤和综合评价）50%，期末考试成绩 50%。

七、教材与参考资料

1. 教材：本书编写组：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，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18 年版。

2. 参考书：

习近平：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》，学习出版社，2018 年版。

习近平：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，外文出版社，2017 年版。

冯友兰：《“中国哲学简史”，中华书局，2018 年版。

张维维：《高校党建工作札记》，人民日报出版社，2017 年版。

胡锦涛：《胡锦涛文选》，人民出版社，2016 年版。

习近平：《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——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》，人民出版社 2017 年版。

撰写人：杨修志 审核人：胡华强